

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修讀外國語言學系碩士在職專班雙主修實施要點

114 年 3 月 26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一、本實施要點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訂定之。

二、採甄選制原因：

因本系學科採英語教科書及英語授課，學生須具備中上程度之英語口說及寫作能力。

三、申請方式：

資格審查。

四、申請資格：

學士班為英外文主修生，或非主修生但英文平均成績達 80 分以上，或通過英語能力測驗(CEF **B1** 等級)。

五、申請辦法：

(一)採甄選制。

(二)甄選方式：通過本系書面審查並錄取者。

(三)甄選時間：公告於外國語言學系網站。

六、招收名額：**2** 名

七、雙主修課程訂定如下：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士在職專班雙主修課程架構表

適用入學年度	專業必修	專業選修	畢業論文	符合雙主修畢業最低總學分
114	9	12	6	27

(一)、專業必修，應修 9 學分

科目名稱	學分	上課時數	備註
雙語教育的教學知能發展	3	3	
研究方法	3	3	
學術英文寫作	3	3	

(二)、專業選修，至少應修 12 學分

科目名稱	學分	上課時數	備註
跨文化溝通	3	3	
語用學	3	3	
認知語言學	3	3	
雙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3	3	
心理語言學	3	3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3	3	
量性研究方法	3	3	
語言與文化	3	3	
應用語言學	3	3	
雙語教育課程設計與教材發展	3	3	
第二語言習得	3	3	

電腦輔助語言學習	3	3	
對比語言學與錯誤分析	3	3	
語言分析	3	3	
語言測驗與評量	3	3	
語言實驗設計及資料分析	3	3	
語言與思想	3	3	
語音學	3	3	
質性研究方法	3	3	
句法學	3	3	
言談分析	3	3	
英文兒童文學	3	3	
語料庫語言學	3	3	
語意學	3	3	
獨立研究	3	3	
雙語教學實習	3	3	

(三)、畢業論文，至少 6 學分

科目名稱	學分	上課時數	備註
碩士論文	3	0	
碩士論文	3	0	

八、主學系與本學系之科目性質相同者，得予以兼充。

九、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碩士班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十、本要點經系級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